

城市規劃條例(第 131 章)

規劃許可申請

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 16(2D)條,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 16(1)條提出的規劃申請,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—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7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;及
- 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 1 號沙田政府合署 14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
按照條例第 16(2F)條,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提出意見。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。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,以專人送遞、郵遞(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)、傳真(2877 0245 或 2522 8426)、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(<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>)送交委員會秘書。

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「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: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、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」。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,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(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)索取,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(<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>)下載。

按照條例第 16(2I)條,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,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(i)及(ii)供公眾查閱,直至委員會根據第 16(3)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。

有關申請的摘要(包括位置圖),可於上述地點、委員會的秘書處,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
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(<http://www.info.gov.hk/tpb/>)。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(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),會向公眾開放。如欲觀看會議,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(2231 5061)、傳真(2877 0245 或 2522 8426)或電郵(tpbpd@pland.gov.hk)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。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。

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,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(查詢熱線 2231 5000)、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頁,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,以供公眾查閱。

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,可致電 2231 4810 或 2231 4835 查詢有關決定,或是在會議結束後,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
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,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:

- (a) 處理有關申請,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,同時公布「提意見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;以及
- (b) 方便「提意見人」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附表

申請編號	地點	申請用途	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
A/K14/809	九龍觀塘大業街 1 號及偉業街 111 號	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及建築物高度限制，以作准許的辦公室、商店及服務行業和食肆用途	2021 年 10 月 26 日
A/KC/484	新界葵涌打磚坪街 57-61 號	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限制，以作准許的資訊科技及電訊業（擬議數據中心發展）	2021 年 10 月 26 日
A/KTN/81	新界古洞北丈量約份第 95 約地段第 736 號餘段(部分)、第 738 號餘段(部分)及第 739 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臨時倉庫及汽車修理工場連附屬辦公室及員工休息室(為期 3 年)	2021 年 10 月 26 日
A/NE-LYT/753	新界粉嶺馬尾下嶺咀丈量約份第 76 約地段第 1778 號 B 分段	擬議屋宇（新界豁免管制屋宇-小型屋宇）	2021 年 10 月 26 日
A/YL-SK/318	新界元朗石崗錦上路丈量約份第 112 約地段第 288 號餘段（部份）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（為期 3 年）及填土工程	2021 年 10 月 26 日
A/YL-TT/529	新界元朗大棠丈量約份第 116 約地段第 3131 號餘段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（為期 3 年）	2021 年 10 月 26 日
A/YL-TYST/1120	新界元朗唐人新村丈量約份第 121 約地段第 1071 號 A 分段餘段(部分)和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（為期 3 年）	2021 年 10 月 26 日
A/YL-TYST/1121	新界元朗白沙村丈量約份第 119 約地段第 1277 號 B 分段(部分)、第 1279 號 B 分段第 1 小分段 A 分段、第 1279 號 B 分段第 1 小分段 B 分段(部分)及第 1281 號	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（室內康樂中心）（為期 3 年）	2021 年 10 月 26 日
A/FLN/26	新界粉嶺文錦渡路丈量約份第 52 約地段第 86 號 A 分段（部分）、第 87 號（部分）、第 98 號 A 分段、第 99 號、第 100 號、第 101 號、第 102 號 A 分段及第 103 號 A 分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食肆連附屬設施（為期 3 年）	2021 年 11 月 2 日
A/FSS/284	新界粉嶺安樂門街 33 號	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、食肆及其他用途（包括藝術工作室/辦公室/資訊科技及電訊業/康體文娛場所）（改裝整幢現有工業大廈）	2021 年 11 月 2 日
A/HSK/334	元朗厦村丈量約份第 129 約地段第 3144 號(部分)、第 3200 號餘段(部分)、第 3201 號餘段、第 3206 號餘段及第 3207 號(部分)和毗連政府土地	臨時食肆及貨倉(太陽能發電配件及建築材料)連附屬辦公室(為期 3 年)	2021 年 11 月 2 日
A/HSK/335	新界元朗新屋村丈量約份第 125 約地段第 1743 號 H 分段(部分)及第 1743 號 I 分段(部分)	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(地產代理及室內設計樣板展示)(為期 3 年)	2021 年 11 月 2 日

申請編號	地點	申請用途	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
A/KC/486	新界葵涌梨木道 66-72 號	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限制，以作准許的非污染工業發展(不包括涉及使用/貯存危險品的工業經營)	2021 年 11 月 2 日
A/KC/487	葵涌青山公路 543-549 號	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限制，以作准許的非污染工業發展(不包括涉及使用/貯存危險品的工業經營)	2021 年 11 月 2 日
A/TM/569	新界屯門洪祥路 3B 號	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限制，以作准許的工業及/或貨倉(危險品倉庫除外)發展	2021 年 11 月 2 日
A/TM-LTYT/420	新界屯門藍地黃崗圍路丈量約份第 130 約地段第 1156 號餘段(部分)及第 1157 號(部分)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 (為期 3 年)	2021 年 11 月 2 日
A/YL-KTN/793	新界元朗錦田丈量約份第 109 約地段第 225 號餘段 (部分) 及第 226 號 (部分)	臨時公眾停車場 (貨櫃車除外) (為期 5 年)	2021 年 11 月 2 日
A/YL-KTS/910	元朗八鄉元崗新村丈量約份第 106 約地段第 1542 號餘段(部分)	擬議宗教機構(清真寺)	2021 年 11 月 2 日
A/YL-KTS/911	新界元朗錦田錦上路丈量約份第 106 約地段第 577 號餘段(部分)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 (為期 5 年)	2021 年 11 月 2 日
A/YL-NTM/428	新界元朗牛潭尾丈量約份第 105 約地段第 1377 號餘段及第 1378 號餘段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 (為期 5 年)	2021 年 11 月 2 日
A/FLN/27	粉嶺石湖新村丈量約份第 51 約的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機構用途 (為期 3 年)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H21/155	香港西灣河太康街西灣河渡輪碼頭(部分)	食肆 (餐廳)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I-CC/26	長洲興隆正街 87-89 號長洲丈量約份地段第 408 號 A 分段及第 409 號餘段	擬議商店及服務行業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K11/241	九龍新蒲崗六合街 3 號	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限制，以作准許的非污染工業用途(不包括涉及使用/貯存危險品的工業經營)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K22/33	九龍馬頭角道 118 號新寶工商中心一期一樓 A 單位, 馬頭角道 116 號新寶工商中心二期高層地下 7 及 8 號單位, 一樓 12、14、16、18 及 20 號單位, 三樓 4、6 及 8 號單位	辦公室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K3/593	九龍旺角弼街 9-15 號恆利中心地下 1 號單位	商店及服務行業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NE-LK/140	新界沙頭角凹下村丈量約份第 39 約地段第 113 號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 (五金貨品) 連附屬辦公室及貯物用途 (為期 3 年)	2021 年 11 月 9 日

申請編號	地點	申請用途	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
A/YL-KTN/794	新界元朗丈量約份第 109 約地段第 15 號 A 分段、第 15 號 B 分段、第 15 號 C 分段、第 15 號 D 分段、第 15 號 E 分段及第 15 號餘段（部分）	擬議臨時公眾停車場（貨櫃車除外）（為期 3 年）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YL-MP/318	元朗米埔丈量約份第 104 約地段第 3250 號 B 分段第 16 小分段餘段、第 3250 號 B 分段第 17 小分段餘段	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及公眾停車場（為期 3 年）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YL-NSW/292	元朗南生圍凹頭第 115 約地段第 879 號、第 880 號 A 分段第 1 小分段、第 880 號 B 分段第 1 小分段、第 881 號至第 885 號、第 889 號餘段(部分)、第 891 號(部分)、第 1318 號、第 1326 號、第 1344 號及毗連政府土地	擬議保育歷史建築物（潘屋）、康體文娛場所（美術館、收藏品展館及保育教育）及社會福利設施（安老院舍）連附屬食肆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YL-NSW/293	元朗南生圍東成里丈量約份第 103 約多個地段和丈量約份第 115 約多個地段	擬議綜合住宅發展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YL-PH/894	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 111 約地段第 1831 號餘段、第 1832 號餘段（部分）、第 1867 號（部分）、第 1868 號（部分）、第 1869 號（部分）、第 1870 號（部分）、第 1871 號（部分）、第 1872 號（部分）、第 1873 號（部分）、第 1874 號餘段及第 1875 號餘段（部分）	臨時露天存放背景板、廣告專用鋁架及建築材料（為期 3 年）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YL-PS/647	新界元朗屏山丈量約份第 126 約地段第 206 號(部分)、第 227 號(部分)、第 231 號(部分)、第 232 號 A 分段(部分)、第 232 號 B 分段(部分)、第 232 號 C 分段、第 232 號餘段(部分)、第 234 號(部分)及第 235 號(部分)	臨時塑料和五金物料貨倉及露天存放場（為期 3 年）	2021 年 11 月 9 日
A/YL-PS/648	新界元朗馮家圍丈量約份第 126 約地段第 284 號(部分)、第 285 號(部分)、第 286 號(部分)、第 320 號(部分)、第 321 號及第 323 號餘段(部分)和毗鄰政府土地	擬議臨時航拍機訓練中心（為期 3 年）	2021 年 11 月 9 日

2021 年 10 月 19 日

城市規劃委員會